

宝鸡市财政局文件

宝市财办发〔2022〕2号

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局属各企业：

《宝鸡市财政局2022年工作要点》已经审定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抄送：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省财政厅。

宝鸡市财政局

2022年3月4日印发

共印55份

宝鸡市财政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贯彻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落实好积极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贯彻长期过紧日子要求，提高财政支出精准性和有效性，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政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今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用党的历史经验走好新时代财政事业赶考之路

1. 着力加强政治建设，进一步提升“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的行动自觉。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强化“财”服从服务于“政”的政治自觉。

2. 着力贯彻新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支持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水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健全完善支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的财政政策体系，不断创新财

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加快推进市级投融资平台转型升级，积极优化财投公司职能，壮大市中小企业担保公司资本金规模并拓宽其业务，全面组建民生集团。

3. 着力解放思想，进一步提高财政改革创新实践本领。把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作为实现争先进位的重要抓手，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弘扬实事求是、调查研究的优良作风，深入基层一线摸实情、出实策、办实事，着力破解制约财政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难题，打通堵点、补齐短板，不断把财政改革引向深入，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二、夯实财政收支工作基础，全面做大财政总量蛋糕

4. 地方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今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预期目标增长4%，总量达到98.95亿元。加强与涉税涉费部门协作，采取积极培植税源、加大综合治税、挖掘非税潜力、盘活国有资产资源等方式，确保应收尽收。

5. 着力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以指导部门单位精准、科学编制预算为切入点，以督促预算单位健全制度、提升财务人员综合素质为抓手，以提高服务意识，优化财政支出流程，主动作为协调解决项目前期准备及政府采购过程中的实际问题为关键，以加强日常监督指导和考核通报为手段，建立健全加快支出进度的长效机制，着力破解支出进度缓慢、效率不高等难题。

6. 精准谋划积极争取中省资金支持。聚焦中省最新政策要求，对标上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联合主管部门，积极谋划包装项目，主动对接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确保争取中省资金和专项债券额度不低于上年度。

三、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着力支持经济稳定增长

7. 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梳理汇总中省减税降费、助企纾

困政策，制定政策清单，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落实落细国家延续执行和新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加大涉企收费清理规范力度，坚决遏制乱收费行为，切实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动力。多渠道筹资设立纾困基金，推动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价，支持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发展。

8. 充分发挥财政稳投资作用。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交通、城建、文化旅游市级投入，大力支持列入全市“1+4”项目清单的市级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支持打通“断头路”、城市内涝治理、老旧小区改造等城市品质提升。精准谋划包装专项债券项目，重点支持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加快债券支出进度，拉动有效投资。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县域产业园区整合提升，补齐县域经济短板弱项。

9. 加强财政金融政策协调联动。做优做强产业发展基金，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工业发展、绿色发展、文化旅游基金投放，探索产业基金、担保代偿、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金融手段组合联动，提升服务产业发展和实体经济能力。推进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增资扩股，设立陕西农担公司宝鸡分公司，做大做强“总对总”批量担保贷款，拓宽科技创新企业融资渠道。

10. 着力支持消费扩容提质。积极争取中省对我市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资金支持，统筹市县财政资金，着力加快城市核心商圈、一体化社区便民市场、县域商贸体系、旅游示范区建设，支持建成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县镇村三级商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促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打通国际国内双循环流通渠道，促进消费回升，拉动经济增长。

四、优化财政科技经费管理，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11. 推进科技经费管理改革。适时出台我市深化财政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稳步扩大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试点，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的人财物使用自主权。创新财政科研经费投入与支持方式，拓宽基础研究经费投入渠道，统筹用好产业引导基金，继续支持企业新三板、科创板挂牌交易。

12. 完善科技创新政策措施。落实“工业强市”战略，争取中省技改专项资金支持，统筹用好市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加快全市100个工业技改项目建设，大力开展延链补链强链行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支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建设“超算中心”，聚力支持将宝鸡打造成陕西“东数西算”承载地。

13. 支持推进科技体制改革。落实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方案，扎实落实秦创原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市县投入，用好秦创原（宝鸡）创新驱动平台建设政策包，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行动计划，培育壮大“专精特新”企业、“隐形冠军”，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发展。

五、兜牢基本民生底线，着力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14. 大力促进就业创业。统筹用好就业补助、失业保险基金等资金，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聚焦支农支小，优化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

15. 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全力保障“双减”“公参民”学校改制等政策落实，扩大农村地区、新增人口聚集区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和义务教育优质资源供给，切实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水平。

16. 完善公共服务政策体系。持续加大疫情防控财政投入，支持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继续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

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支持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加大文化文物、非遗保护等领域投入，建设更高水平的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六、保障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支持推进乡村振兴

17. 持续加大乡村振兴投入。加大公共财政投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因灾因疫返贫致贫，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优化“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继续支持县区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提高支农资金管理绩效。

18. 全力支持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支持高标准农田和高效节水灌溉建设，完善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支持农业良种培育和种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加快发展设施农业。发挥好政策性农业保险作用，提升农业防灾减灾和应对市场风险能力。

19. 推进优势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支持大力发展县域富民产业，突出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增效。持续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产业化联合体、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20. 扎实推进乡村发展建设。继续实施整村推进厕所革命财政奖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财政补助、美丽乡村建设补助等政策，支持乡村振兴重点示范镇建设，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条件。

七、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

21. 当好秦岭生态卫士。严格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总体规划，积极争取中省项目资金支持，用好各级秦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兼顾保护、治理、修复，筑牢秦岭生态安全屏障。

22. 推进渭河全流域治理。整合相关专项资金，支持实施生态保护修复、水土保持、防洪减灾、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等重大工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加快建设水润宝鸡。

23.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继续支持汾渭平原大气污染协同治理和建设国家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持续改善大气环境。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切实保障土壤环境安全。

24. 建设绿色宝鸡。管好用好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支持重点林业生态保护，加强天然林保护、湿地生态保护、重点区域绿化美化。

八、加强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25. 积极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深入推进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和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升级，支持太白县隐性债务化解“清零”试点，抓好债务动态监测，健全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26. 有效防范基层财政运行风险。开展基层基础提升年活动，在全市财政系统扎实开展为期6个月的县区财政运行暨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并严肃整顿违反财政纪律的突出问题。着力弥补县区财力缺口，加强县区财政运行监控和资金调度，确保“三保”不出问题、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27. 着力防范财务管理风险。切实履行财会监督主责，强化会计质量监督和会计从业人员监管，聚焦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行

业，加大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力度。推进会计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抓好全市第二期会计高端人才培养，加大机关事业单位财务人员财经法规、财务知识和技能培训，着力提升全市财会人员履职能力。

九、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28.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探索建立“1+8”工作机制，出台市级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制定“8”项工作机制，推进预算管理各项制度系统集成、协同高效。

29.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硬化绩效目标约束，强化绩效运行监控，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加强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到年底市县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

30.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加强国有资产资本管理，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财政工作任务，探索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绩效管理，完善国有金融企业治理机制。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加快电子化交易平台建设和应用。

31. 深化财政信息化改革。扩大财政云系统应用，推进预算指标核算全面应用，除社保基金预算外，将政府预算纳入核算范围，实现政府、部门、单位预算和转移支付之间的有效衔接。

十、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建设高效廉洁财政

32.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对机关党建、会计行业党建和企业党建工作的督促指导，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设“四强”党支部，着力提

升“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实效，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33.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精准化常态化抓好廉政警示教育，大力弘扬“勤快严实精细廉”优良作风，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加强对“一把手”、领导班子、重点单位、重点领域、关键岗位的监督，履行好党内监督主体责任。落实局党组与驻局纪检监察组定期沟通会商机制，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34. 着力提升能力素养。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深入系统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方针政策、财经理论知识，不断提高驾驭工作的能力。

35. 提升文明建设水平。持续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与统一战线工作共同部署，坚持党建引领，带动共青团、妇委会等群团组织参与创建工作，积极开展“推荐身边好人”、道德讲堂、志愿服务、文明实践、“我们的节日”、爱国卫生、交友帮扶、扶贫帮困等各项文明创建活动，以文明创建促进财政工作提质增效。